苻堅論上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苻堅論上
作者：何去非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何博士備論》

兵以義舉，而以智克；戰以順合，而以奇勝。堅之為是役也，質於義順則犯，考於奇智則詘。悖於其所興者三，玩於其所用者二，此其所以敗亡而不救也。所謂悖於其所興者三者：不懲魏人再舉之退敗，而求濟其欲於天命未改之晉，一也；逞其桀驁之雄心，求襲正統而幹授天命，二也；溺於鮮卑中我以禍，而忘其為社稷之仇，三也。三者悖矣，而又玩於所以用者二焉：勢重不分而趨一道，首尾相失，無他奇變，一也；驕其盛強足以必勝，棄其大軍，易敵輕進，二也。此兵家之深忌也。吳王劫七國百萬之師而西，不用田祿伯之言，乃專力於梁，以至於敗者，惡其權之分也。祿山舉范陽數十萬之眾而南，不用何千牛之畫，乃並兵徐行，卒以不濟者，惜其勢之分也。雖假息反虜，敗亡隨之，亦昧於兵之至數也。趙括之論兵工矣，雖其父奢無以難之，然獨憂其當敗趙軍者，以其言於易也。王邑恥不生縛其敵，而徒過昆陽，卒以大敗者，以其用於易也。惡其權之分，則不以其兵屬人；無屬人以兵，是自疑之也。惜其勢之分，則不以其兵假人；無假人以兵，是自孤之也。以易言之者，有所不將，而將必敗也；以易用之者，有所不戰，而戰必潰也。蓋眾而惡分，則與寡同；強而易敵，則與弱同。出於眾強之名，而居寡弱之實者，其將皆可覆而取也。

夫東南之所恃以為固而抗衡中原者，以其有長淮大江千里之險也。然而吳亡於前而陳滅於後者，彼之動者義與順，所出者智與奇也。晉之取吳也，二十萬耳，而所出之道六；隋之取陳也，五十萬耳，而所出之道八。惟其所出之道多，則彼之所受敵者眾，是其千里之江淮，固與我共之矣。今堅之所率者百萬之強，而前後千里，其為前鋒者惟二十五萬，而專向壽春。堅嘗自恃其眾之盛，謂投鞭於江，足斷其流，乃自向項城，棄其大軍而以輕騎八千赴之。是以晉人乘其未集而急擊之。及其既敗，而後至之兵皆死於蹂踐，惡在其為百萬之卒也。使堅之師離為十道，偕發並至，分壓其境，輕騎遊卒營其要害，

將自為敵，士自為戰，雖主客之勢殊，攻守之形異，晉誠善距而卻我之二三，則吾所用以取勝者蓋亦六七。雖未足以亡晉，而亦以勝還也。嗟夫！堅之於諸國也，固所謂鐵中之錚錚者矣，然至此而大悖者，益信乎兵多之難辦也。蓋兵有眾寡，勢有分合。以寡而遇眾，其勢宜合；以眾而遇眾，其勢宜分。黯布反攻楚，楚為三軍以禦之，而又自戰於其地，布大破其一軍，而二軍潰散。吳漢之討公孫述，以兵二萬，自將而逼成都；授其裨將劉尚萬人，使別屯江南，相距者二十里。述分將攻之，漢、尚俱敗，此兵少而分之患也。然而知其妙者，雖少猶將分之，以兵必出於奇，而奇常在於分故也。項羽之二十八騎而分之為四，會之為三是也。至於兵大勢重而致潰敗者，未嘗不在乎不分之過也。

法曰：“故善用兵者，譬如率然。率然者，常山之蛇也。擊其首則尾至，擊其尾則首至，擊其中身則首尾俱至。”此言其陣之分也。以陣而必分，則凡兵之大勢者可知也。蓋兵大勢重，分之則所趨者廣，難以合變而身萃其敵。將以其身萃敵，而士不自為戰，求其無敗，不可得也。嗟呼！人常樂乎大眾之率，苟唯不知其所用而用之，雖至死而不悟者，豈特為苻堅也哉？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